

我省持续加强党对基层治理的全面领导,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不断开创基层党建工作新局面——

# 高擎红色旗帜 筑牢坚强堡垒

## 基层建设年进行时

党的基层组织是党的肌体“神经末梢”,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激励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保持党员队伍先进性和纯洁性。

近年来,我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整体提升、全面过硬,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坚持理论武装—— 建强基层干部队伍

走进吉林长春社区干部学院,随处可见党建元素和红色文化融入进校园、门庭、廊道、教室等环境之中。这里是一所专门培养社区工作者的学校,也是全国首个独立设置的社区干部培训基地。

2020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来到这里视察时提出,“要总结推广实践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不断提高教育培训的先进性和系统性”。

“总书记的亲切关怀令我们无比振奋、倍感温暖。”吉林长春社区干部学院常务副院长、学院机关党委书记周勉征告诉记者,两年来,学院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坚持政治治院、质量强院,办出特色、形成品牌,把社区工作者这支队伍建强,凝聚起推动基层党建发展的强大正能量。

《社区工作者职业化专业化培训教学大纲》《吉林省城市基层党建案例》《全国城市基层党建创新案例(吉林省)》……一本本学院编制的培训教材,组成了学院的“教材库”,基层治理中遇到的难题困惑,都能从中寻得启发、找到答案。截至今年10月底,学院通过“线上+线下”培训模式,圆满完成各级各类培训班184期,集中培训学员9.4万人。

近年来,我省大力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引导广大基层工作者自觉学习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一线联系服务群众、宣传教育群众、组织凝聚群众。

聚焦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等内容,印发《吉林省实施新时代基层干部主题培训行动计划工作方案》,坚持干而训道、务实实训,紧扣基层干部工作需求,量身定制课程清单,增强基层干部的能力素质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信心、决心。

基层治理,关键在人。去年,全省高质量完成村(社区)“两委”换届,6.9万名“两委”成员学历年龄实现一升一降,5041名党员干部担任街长、路(巷)长,40多万名热心居民主动担任楼栋长、单元长,成为基层治理的“主心骨”。

今年,我省深入开展“基层建设年”,把解决基层工作力量不足问题列为重点任务,面向大学生招聘“万名基层治理专干”,进一步充实基层工作力量、提升队伍能力素质。

### 创新工作载体—— 激发基层治理活力

“天气越来越冷,但我的心是暖暖的。”家住长春市南关区九圣祠社区的72岁独居老人刘亚萍拉着社区党委书记赵月的手说。

跟随赵月一起来看望她的,还有解民小区(二期)党支部书记闫英。刘亚萍说:“这些年没少给闫大哥添麻烦。上次,我家煤气不好使了,闫大哥知道后拎着工具就赶过来了,真是让我感动!”

闫英赶忙说:“大妹子,别客气。如今在社区党委的领导下,我这个老党员能够担任党支部书记,有机会为社区发展献计出力,为群众排忧解难,我打心眼儿里高兴。”

九圣祠社区地处老城区,物业套管小区体量占比75%以上,矛盾多发、投诉不断。社区创新探索“蜂巢自治”模式,组织辖区党员群众像蜜蜂一样勤劳、努力,把小区作为自己的家园治理起来,“治”出幸福生活。

目光转向白山市。走进浑江区城南街道平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一个圆形转盘设计新颖,别具一格。轻轻拨动,社区自创的“五必清”“五必报”“五必访”等“九五”社会治理工作法一目了然。“让大家都来当管家,把组织触角延伸到每一位居民。”社区党委充分发挥“红管家”党建品牌优势,通过党建引领吸收党员、居民加入到“红管家”队伍中来,凝聚起共建共治共享合力。

搭建基层治理特色载体,是我省全面夯实基层基础工作的一个缩影。近年来,我省坚持以党建为引领,自上而下系统推进基层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进一步完善省市县三级统揽有力的领导体系、街道乡镇清晰高效

的权责体系、社区乡村统一规范的标准体系。

同时,以增强政治功能和组织力为关键,坚持以创新城市基层党建“吉林行动”计划为载体,统筹推进机关、学校、公立医院等领域党建工作,不断激活基层善治新活力。

### 打通“最后一米”—— 提升基层服务效能

社区人手少、治理难度大,矛盾如何破解?在吉林市丰满区红旗街道田园社区,“全能网格”成为社区群众公认的“服务名片”。“90后”社区党总支书记薛晓婉说,社区治理成不成功关键看网格。

该社区通过打造全能网格间、培养全能网格长,把社区治理服务功能全面落到网格,资源力量全部下沉网格,进一步提升社区治理服务水平,打通了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米”。

“街道吹哨、部门报到”,延吉市推动各类基层治理力量在街道综合下沉、力量聚合,形成权责清晰、条块联动的体制机制,有效破解市域社会治理难题;通化县各乡镇就赋权事项简化办事流程、简化手续材料,编制办事指南,推进政务服务“城乡一体化”,真正实现“多点可办、就近能办”;伊通县全面探索构建“平战结合”的治理模式,提出小区为最小作战单元,通过创新“三长”AB岗工作机制,实现“平时为民、战时为兵”的“一键切换”……

近年来,我省持续完善管理体制,探索建立社区(村)工作服务中心,推动党员干部融入基层,织密党的组织体系,有效延伸构建组织服务链条,建立健全平战转换机制,推动服务资源和工作力量下沉,实现阵地搬到家门口、组织建到最基层、服务做到心坎上。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有这样一群人,活跃在各小区和大街小巷,他们有一个共同的名字——党员志愿者。我省强化党建引领疫情防控社区网格化治理,指导机关党员干部下沉一线,有效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广大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我是党员,我先上”的志愿者口号,表达了他们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战的信心和决心。

城市面貌日新月异,民生实事硕果累累,群众幸福指数节节攀升……一份份优异的答卷背后,清晰跳动着党旗引领下奋力前行的有力脉搏,凝聚着全省基层党建迸发出的蓬勃力量。吉林日报记者 李抑楠

## 2022年度“长春市人才住房保障支持项目”申报工作启动

根据《中共长春市委办公厅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集聚人才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长办发〔2017〕50号),为鼓励企业引进、留住人才,提供住房保障支持,长春市启动申报2022年度人才住房保障支持项目事项。对企业引进且与企业签订三年以上正式劳动合同的重点院校全日制本科生给予一次性安家费3万元,分别给予全日制硕士、博士研究生一次性安家费5万元、8万元。所需资金由市、县(市)区和开发区、用人单位按照20%、40%、40%比例承担。对引进的国内外顶尖人才和国家级领军人才在长自购住房的给予20万-50万元购房补贴。

**适用范围:**由长春市域内的企业引进且签订三年(含)以上正式劳动合同的重点院校全日制本科生、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全日制博士研究生(以上统称高校毕业生)和引进的国内外顶尖人才、国家级领军人才(以上统称高端人才),可申请一次性安家费和购房补贴,每人只能享受一次。

重点院校全日制本科生,应为“985工程”、“211工程”、《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第二批“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的通知>》(教研函〔2022〕1号)公布“双一流”建设高校对应建设学科的全日制本科毕业生,以及经教育部认定的国内外高等院校(相关权威机构评选的全球大学排名前500名)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应为教育部批准的国内高校和教育部认定的港、澳、台以及国外高校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不含在职攻读的。国内外顶尖人才、国家级领军人才。

**申报条件:**1.申报一次性安家费应同时符合以下三种情形,高校毕业生应为2021年1月1日以后企业引进;高校毕业生应为毕业5年内,且在长春市首次就业;高校毕业生所在企业愿意承担一次性安家费总额40%的费用。2.申报一次性购房补贴的国内外顶尖人才、国家级领军人才,应为2021年1月1日以后由企业从长春市域外(不含农安、榆树、德惠和公主岭)引进。

**申报流程:**企业组织申报、区级审核兑现,市级审核兑现。申报受理时间为2022年11月28日至12月9日。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 2021年度“长春市引才激励项目”申报工作启动

近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从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了解到,根据《中共长春市委办公厅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集聚人才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长办发〔2017〕50号)有关规定,长春市启动引才激励项目申报工作。

**申报对象:**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为长春市各城区和开发区行政区域内工商注册的企业,引进国内外顶尖人才、国家级领军人才、省级领军人才的个人和中介组织。对为长春市引进国内外顶尖人才、国家级领军人才、省级领军人才的个人和中介组织,分别给予20万元、10万元、5万元奖励。

**申报条件:**申报引才激励项目的个人和中介组织,应满足下列条件,一是申报引才激励项目的个人,应遵纪守法、依法纳税,无不良诚信记录;二是申报引才激励项目的中介组织,应在长春市依法登记注册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守法经营,依法纳税,无不良诚信记录;三是引进的人才应为从长春市域外(不含农安、榆树、德惠和公主岭)引进,属于《长春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中明确的各类高层次人才;四是引进的人才来长工作,须与用人单位签订1年(含)以上全职正式聘用(服务)合同。

**办理流程:**申报引才激励项目的个人和中介组织,须提供引才材料,进行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和申请兑现奖励资金三项程序进行。受理时间为2022年11月28日至12月9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 架起“连心桥” 畅通“民意路”

### 新时代 新征程 新伟业

11月21日,一个平常而又特殊的日子。这一天,省人大常委会召开主任会议。根据此次主任会议建议,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将对《长春市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进行审议。这意味着,该部法规距离落地施行,又近了一步。

“真是太好了。”听到这个消息,长春市朝阳区重庆街道光明社区党委书记刘华宇掩饰不住内心的喜悦,“这部法规与我们的工作息息相关,征求意见时,社区工作人员提的意见建议搭上基层立法联系点这辆‘直通车’,直抵立法机关。”

作为长春市人大基层立法联系点的一名联络员,刘华宇曾多次参加长春市人大常委会在基层立法联系点组织召开的法律法规意见征询会。“听民声、察民意、聚民智,基层立法联系点已经成为居民群众有序参与立法的一个有效平台。”刘华宇深有感触地说。

光明社区基层立法联系点就坐落在社区服务中心内。11月23日,记者走进位于二楼的基层立法联系点,进入室内,“听人

民心声,代人民进言,为人民尽责”几个大字映入眼帘。旁边的“人大代表风采”宣传栏上,贴满各种活动照片,热闹又温馨。

“这里既是基层立法联系点,也是人大代表联络站,还是人大代表的接待室。”刘华宇介绍说,“社区以基层立法联系点为中心,推进‘点’‘站’‘室’深度融合,拓宽民意渠道,延伸履职触角,搜集到的群众声音、居民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都成了开展好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的源头活水。”

架起“连心桥”,畅通“民意路”。光明社区基层立法联系点授牌成立以来,社区发挥人大代表、律师、党建联盟单位、辖区商铺、退休老党员、“三长”的联络员作用,通过社区微信群、网格微信群、座谈会、入户征求等“线上+线下”模式,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建议,不断扩大群众参与立法的途径,让基层立法联系点成为长春市人大机关和群众的“传声筒”,将原汁原味的社情民意反馈到立法机关。

光明社区基层立法联系点仅是长春市人大常委会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增强基层民主活力的实践缩影。记者从长春市人大常委会了解到,今年公开征求意见的11

部法规中,从立法联系点征集到立法意见建议100余条,其中20余条被采纳。

党的二十大报告将“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作为专章进行了重点部署。新征程中,长春市人大常委会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不断拓宽民主渠道,丰富民主形式,建设好、借助好、使用好基层立法联系点这个大平台,积极在立法实践中探索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长春模式”。

### 记者手记:

一次次民主立法的生动实践探索证明,基层立法联系点不仅有效推动了精细立法、科学立法,还促进守法、普法宣传不断深化,把人民民主的制度优势充分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

今年,长春市人大常委会结合立法工作实际,本着设点有基础、有特点、有意愿的原则,重新遴选立法联系点19个,实现全市各县(市)区全覆盖。这19个立法联系点犹如一颗颗优质的“种子”,将在不同层面吸收能量,催生更多的民主实践,获得群众拥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满意度、获得感。

吉林日报记者 李娜